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oly Property Group Co., Limited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19)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基於目前可得到的財務資料，預期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財政年度的淨利潤較 2018 年度同期的 2,241,590,000 港元增幅不少於 60%。正如本公司於 2019 年 6 月 5 日發佈的正面盈利預告公佈中首次披露，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的預期增長主要源自一項香港開發項目結轉利潤。於 2019 年 8 月 22 日發佈的本公司中期業績，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六個月之股東應佔淨利潤為 3,737,636,000 港元。然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淨利潤預期主要受貴州項目計提存貨撥備約人民幣 800,000,000 元的影响，原因是 2019 年下半年貴州區域車位平均售價下跌。

請注意本公司尚未確定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公司綜合管理帳目及本公司目前可得的其他資料做出的初步估算，未經審核。因此，本集團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詳情將以本公司的年度業績公佈披露為準。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炳南

香港，2020年1月14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炳南先生、韓清濤先生、雪明先生、王旭先生、王健先生、叶黎聞先生及竺偉榮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振忠先生、蔡澍鈞先生、梁秀芬小姐及黃家倫先生。